《穿越聖經》

約拿書(9)約拿認為神不應該將救恩白白賜給邪惡的異教民族, 但這正是神所要做的,就是施恩給凡憑信心來到祂面前的人(拿 3:8-4:1)

聽眾朋友,你好。歡迎收聽《穿越聖經》這個節目。很高興我們又在空中見面。《穿越聖經》 這個節目希望幫助每位聽眾能更加明白神的話語,成為遵行並傳揚神話語的人。

上一次節目,我們查考與分享了約拿書 3:2-7 的內容,讓我們先來重溫一下。

約拿書 3:2 記載神對約拿說:"你起來!往尼尼微大城去,向其中的居民宣告我所吩咐你的話。"

神再次呼召約拿向尼尼微人傳講毀滅和審判的信息。無論尼尼微人接受與否,先知的責任就是傳講神的信息。傳道人也同樣蒙召傳講神的全備信息。根據使徒行傳 20:27 和提摩太後書 4:2 的記載,先知和傳道人必須忠實地傳講神的憐憫和震怒,以及神的赦免和定罪。傳道人必須非常謹慎,不可淡化福音的本質、避而不談神話語中那些難懂的教義和倫理問題。他們傳道的結果應當是使人離棄罪惡。

約拿書 3:3-7 記載: "約拿便照耶和華的話起來,往尼尼微去。這尼尼微是極大的城,有三日的路程。約拿進城走了一日,宣告說: '再等四十日,尼尼微必傾覆了!'尼尼微人信服神,便宣告禁食,從最大的到至小的都穿麻衣(或譯:披上麻布)。這信息傳到尼尼微王的耳中,他就下了寶座,脫下朝服,披上麻布,坐在灰中。他又使人遍告尼尼微通城,說: '王和大臣有令,人不可嘗什麼,牲畜、牛羊不可吃草,也不可喝水。"

讀罷這段經文,或許有人會發出疑問: "尼尼微大城有三日的路程,指的是什麼?"其實, 希伯來經文中沒有區分尼尼微城的中心地區和行政區域。中心地區是指城牆方圓約十三公里, 居住人口約十七萬五千的地區;行政區域則指四十八至九十六公里之間的區域。所以,只是 參觀這座尼尼微大城中心地區,也得花上三天的時間。

或許還有人會問: "尼尼微城的人都能悔改,你還怕自己所傳的別人不會聽嗎?"神的話語 是給每一個人的。儘管尼尼微的百姓罪惡滔天,但他們信服並接受神的信息,且很快悔改。 我們只要簡單地宣揚我們對神的認識,就會有許多人願意聽從,你會感到驚訝。

接下來,我們繼續研讀與杳考約拿書 3:8-4:1 的內容。

約拿書3:8-9記載尼尼微王差人通告全城百姓說: "人與牲畜都當披上麻布;人要切切求告神。 各人回頭離開所行的惡道,丟棄手中的强暴。或者神轉意後悔,不發烈怒,使我們不致滅亡, 也未可知。"

王下令要百姓切切求告神,令人回想起先前在約拿書 1:6、1:14 和 2:2 有關禱告的陳述。熱切的禱告與禁食和披麻同時進行。最後,王要求臣民真誠悔改。敬虔的外表並不能拯救尼尼微脫離迫近的毀滅;只有心靈和行為徹底地更新變化,或能提供一綫生機。即使以色列人在禱告禁食時,神也曾警告他們切勿只停留表面敬虔,以賽亞書 58:3-10 記載:"他們說:我們禁食,你為何不看見呢?我們刻苦己心,你為何不理會呢?看哪,你們禁食的日子仍求利益,勒逼人為你們做苦工。你們禁食,卻互相爭競,以凶惡的拳頭打人。你們今日禁食,不得使

你們的聲音聽聞於上。這樣禁食豈是我所揀選、使人刻苦己心的日子嗎?豈是叫人垂頭像葦子,用麻布和爐灰鋪在他以下嗎?你這可稱為禁食、為耶和華所悅納的日子嗎?我所揀選的禁食不是要鬆開凶惡的繩,解下軛上的索,使被欺壓的得自由,折斷一切的軛嗎?不是要把你的餅分給饑餓的人,將飄流的窮人接到你家中,見赤身的給他衣服遮體,顧恤自己的骨肉而不掩藏嗎?這樣,你的光就必發現如早晨的光;你所得的醫治要速速發明。你的公義必在你前面行;耶和華的榮光必作你的後盾。那時你求告,耶和華必應允;你呼求,他必說:我在這裏。你若從你中間除掉重軛和指摘人的指頭,並發惡言的事,你心若向饑餓的人發憐憫,使困苦的人得滿足,你的光就必在黑暗中發現;你的幽暗必變如正午。"

正如信奉異教的船主和其船員一樣,王和大臣體會到神有絕對的自由隨己意而行。他們十分清楚,敬虔的行為和禱告絕不能保證神一定會饒恕他們,神並沒有赦罪的義務。然而他們仍抱持一綫希望,盼望神以憐憫對待他們,期待神不發烈怒。因為尼尼微人全體徹底悔改,很可能便促使神如此行。他們不至滅亡,也回應了先前異教水手的希望。

今天,你也必須回轉離開罪惡。如果你要來到基督面前,你不必隱瞞什麼,但你要離棄你的 罪行。你不能又信主,又不離棄你的罪。

經文說:"各人回頭離開所行的惡道,丟棄手中的强暴。"尼尼微人是野蠻,又很殘忍的民族,他們喜歡暴力,熱衷殘忍、野蠻、暴力的規則。現在他們的王說:"你們要遠離這些行為,呼求神的憐憫。"最不可思議的是:全城的人都回轉歸向神了!這真是稀奇,讓人驚訝極了。從坐在寶座上的王,到住在茅舍裏的農夫,全都回轉歸向神了。他們向神呼求、他們信服神。這是何等榮耀、何等奇妙的時刻啊!有時我們聽到有人說,在那個地方有大復興了。我不認為那都是復興,我相信在某些地方可以看到神的靈大大動工。只要有傳講和教導神話語的地方,就會看到神的靈動工;但那還不叫復興。我們反而看到教會裏的人很懶散,不好好傳福音、不帶領人信主,也不幫助他們在靈性上長進。我說的教會,就是指你和我,指我們所有的信徒。有一個弟兄聽我說有些教會的會友並不是真正的信徒,他就送我一個小書簽,上面寫著:"如果教會會友不是柱子,就是毛毛蟲。柱子會撑著教會,毛毛蟲只會爬進爬出。"這句話說得真好,這就是我們今天的問題。我們有太多的毛毛蟲,卻沒有足够的柱子可以撑住教會。

尼尼微城沒有被毀。約拿到了尼尼微,全城的人都回轉歸向神了。這是以前從來沒有發生過的事。當然挪亞沒有這個經歷,但是約拿有。現在整個城市都回轉歸向神了,神要怎麼做呢?

約拿書 3:10 記載:"於是神察看他們的行為,見他們離開惡道,他就後悔,不把所說的災禍 降與他們了。"

我們現在讀的這節經文,可能是聖經中關於"神後悔"最强烈的字眼。當聖經說到神後悔,是什麼意思呢?神會後悔嗎?後悔這個字在舊約聖經和新約聖經中,主要的意思是"改變心意"。在七十士譯本的原文是"改變你的心意"的意思。那麼問題來了:神會改變祂的心意嗎?神的屬性之一就是永不改變,意思是神不會變。神沒有改變的理由。神從一開始就知道結局將會怎樣。當我們一早看新聞的時候,不是告訴神發生了什麼新鮮事,神不需要政客教祂該怎麼作,神也不需要向學校老師學習。神從一開始就知道結果,神沒有理由改變祂的心意。神從一開始就按照祂的計劃行事,神只是按照祂的計劃行事而已。因此神不必改變。

聖經在這裏說神後悔了。請仔細聽我說:聖經會用一些擬人化的用語,也就是說,會用人的 屬性來形容神。聖經會用人在生理上、心理上的特質來形容神。 首先,我們先看人類生理上的特質,聖經用這些特質來形容神。歷代志下 16:9 記載: "耶和華的眼目遍察全地,要顯大能幫助向他心存誠實的人。你這事行得愚昧;此後,你必有爭戰的事。" 這節經文的意思是指神也有像你我一樣的眼睛嗎?如果神有眼睛的話,那麼神的眼睛是什麼顏色的呢?神是個靈,神沒有像我們這樣的眼睛。但是創造我們眼睛的神能够看,神不需要眼睛就能看得見。神知道我們可能會有理解上的問題,所以神說: "耶和華的眼目遍察全地," 這表示神可以看見一切。這是一種擬人化的用法,把屬人的特質用在神的身上,說明我們認識神。聖經也提到神的膀臂和神的手,這幫助我們認識神,可是創造我們手和膀臂的神,並沒有像我們這樣的手和膀臂,因為神是個靈。但是詩篇 19:1 卻說: "諸天述說神的榮耀;穹蒼傳揚他的手段。" 這是指神手指的工作。有學者說: "神不費吹灰之力就創造了天地。" 手指的工作就像用毛綫編織毛衣,不需要費很大的力氣。你不需要先做六個月的仰臥起坐,才能學會編織。神創造天地是神手指的工作。可是當以賽亞書 53:1 提到神的救恩和救贖時,經文記載 "我們所傳的(或譯:所傳與我們的)有誰信呢?耶和華的膀臂向誰顯露呢?" 現在我明白了以前所不明白的事:為了使人類得著救贖,神付上更大的代價,對神來說,救贖人比創造宇宙更難。這些都是擬人化說法的例子,為了說明,讓我們認識神,所以作者把人生理上的特質用在神身上。

其次,聖經也把人類心理上的某些特質用在神身上。例如神的憤怒。神會生氣嗎?當然會。神會對惡人發怒。神會生氣,但是神的怒氣和我們的怒氣不一樣。當我聽到有人在說我的壞話時,我會很生氣,但是神一點也不會受到這些影響。神的怒氣不是習慣上的壞脾氣,也不是任性的暴怒,而是對邪惡和罪孽不滿。聖經說神是愛,這是我可以理解的。其實在路得記中,神透過一段人際關係,也就是神透過一個男人對一個女人的愛,來描寫神對我們的愛。此外,教會被稱為基督的新婦,這告訴我們,神是怎樣愛我們。神愛你,你不能阻止神對你的愛。

在約拿書這裏,我們還看到另外一個例子:神後悔了。後悔是改變心意的意思,可以應用在我身上。當我後悔時,我改變我的心意。過去我做了錯事,現在我知道那是錯的。我從錯誤中回轉,來到神的面前,求神的赦免,我來到神的身邊。認罪就是離棄罪,來到神的身邊,恢復和神之間的關係。但是,神會像我們這樣的後悔嗎?神會改變祂的心意嗎?難道神會說"我錯了,我不該毀滅尼尼微城"?神會這麼說嗎?不會。我們要注意,當約拿帶著審判的信息進入尼尼微城時,尼尼微城的人有兩個選擇。他們可以拒絕神的信息,也可以不理會神的信息,不放在心上。如果他們這麼做,他們就要被毀,關於這一點,神是不會改變的。如果他們接受神的信息,就要回轉歸向神,這時,神就會釋放他們,拯救他們。神是不變的,永不改變。當人們拒絕神、背離神時,他們就是失喪的人。但是如果他們回轉歸向神,不管他們是誰,神一定會救他們。因此,到底是誰改變了呢?是神改變了嗎?不是,儘管這看起來好像是神改變了。約拿說:再過四十天,這個城市就會被毀滅了。神要毀滅這個城市。但是最後神沒有毀滅尼尼微城。神違背了祂的話嗎?不是。神是昨日、今日、永遠都是一樣的神。這城的人有兩種選擇。如果他們拒絕接受神的話,就要被毀;但他們真的接受了神的信息,他們信服神,遠離罪惡。神並沒有改變,當人們回轉歸向神的時候,神就會救他們。雖然這看起來好像是神改變了,其實是尼尼微人改變了,這是完全不一樣的。

"他就後悔,不把所說的災禍降與他們了。"這句表明:神對這個世界的終極目的不是死亡而是拯救,不是震怒而是愛。約翰福音 12:47 耶穌說: "若有人聽見我的話不遵守,我不審判他。我來本不是要審判世界,乃是要拯救世界。"神不喜悅審判人類,卻喜悅人悔改而與祂恢復關係。正因為如此,神完全取消毀滅尼尼微城的計劃。

約拿書4章好像是約拿書的附錄,因為在3章結束的時候,約拿的使命已經完成了。你知道,我是根據時間表來查考約拿書的每一章。在1章,約拿離開了北國以色列,他可能離開了他的老家迦特希弗。目的地是尼尼微城,他花了三章的時間才到那裏。結果他完成了使命,全城的人都回轉歸向神了。看來這卷書應該在這裏結束了。但是,現在不是尼尼微城的問題,而是約拿有問題了。約拿是一個麻煩人物。神處理約拿這個先知背道的問題,比處理住在尼尼微城中野蠻、殘忍、信奉異教的罪人更困難。如果我有這樣的榮幸,可以把神的信息傳到尼尼微,可以看到約拿所看到的結果,我想我會大作見證,告訴大家那裏發生了什麼事,好讓他們讚美神,為我完成了大使命向神感恩。我會很高興,但這是因為我的立場、我的處境和約拿不一樣。如果我是約拿,如果我像約拿那樣被魚吞進肚子裏,我可能也會有約拿的感受。可是約拿的反應簡直讓人難以置信。事實上,對被魚吞到肚子裏這件事,我完全可以理解,但我對約拿這個人卻很有意見。一開始,他蒙召要往一個方向走,結果他卻到另外一個方向去了。我不明白為什麼會這樣,直到我仔細地省查自己的心之後,我才明白,有好幾次,神很清楚要我走某個方向時,我卻走向錯誤的地方。

現在,約拿要去一個新的地方,他要離開尼尼微城,他一定很高興可以離開那個城。現在他要去一個長蓖麻的地方,就像我所想的一樣,他要去到城外。約拿離開了那個城,為自己找到一個小小的地方,可以暫時休息一下。他離開尼尼微時,他的目的地是城外的一個小地方,他要走到神的心意裏。對任何人來說,我不知道還有什麼地方,比進到神的心裏更好,那就是這個先知要去的地方。神要得回約拿,讓約拿看到神的心意。4章是要向我們證明:神不會干預你的自由意志。神不會强迫你做任何事,因為你是一個有自由意志的人。神的確盡了最大的努力,藉著基督的十字架完成了救恩,向你的心敲門。但是除非你的心門已經真誠地從裏面向神開啟,否則神不會有進一步的動作,神不會壓垮你的心門,不會强迫進入你的心,神不會在未經你邀請的情形下,就自行進入你的心門。現在,神要處理這個背道先知的問題,這個先知有很强的自我意志,他恨惡尼尼微人。神要得回約拿的心,使約拿認識神的心意。

約拿書 4 章彰顯了神想拯救人類的懇切之心。約拿抱怨神竟然宣告要拯救尼尼微,便與神展開爭論,甚至要求神取走他的性命。為此,神設法讓約拿認識到微不足道的蓖麻的價值,從而主張了拯救人靈魂的合理性。人類無法完全理解神所行的旨意,所以應該默默等待神的主權性行動,並讚美神榮耀的計劃。詩篇 37:7 說:,你當默然倚靠耶和華,耐性等候他;不要因那道路通達的和那惡謀成就的心懷不平。"

約拿書 4:1 記載:"這事約拿大大不悅,且甚發怒,"

約拿不僅感到有點不高興,而且是"大大不悅"。他不是只有一點怒氣而已,他是非常地生氣。他為什麼生氣?他是因尼尼微全城的人都回轉歸向神而發怒,他不喜歡有這樣的結果。

聽眾朋友,今天的節目時間到了,我們先停在這裏。如果你對節目中所分享的內容有什麼不明白的地方,歡迎你來信詢問,我們很樂意為你再作說明;若是你生活中有什麼難處,也請讓我們知道,我們可以彼此記念代禱。

我們下次節目再見。願神賜福與你!